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BO STRIKE LIMITED

工 蓋 有 限 公 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收益	4	22,628,298	18,660,508
銷售成本		(13,515,642)	(10,376,929)
毛利		9,112,656	8,283,579
其他營運開支		51,447	45,513
行政開支		(2,771,721)	(1,273,041)
其他營運開支		(292,496)	(87,832)
融資成本		(2,568)	(620)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499,930	579,1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26,059	195,920
除稅前溢利	5	7,023,307	7,742,623
所得稅開支	6	(1,276,038)	(1,201,053)
年度溢利及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5,747,269	6,541,570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仙)	8	1.00	1.28

有關本年度應付股息及建議股息的詳情於附註7中披露。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資產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9	1,336,357	836,42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	849,705	423,646
廠房及設備		95,342	130,4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377,461	1,207,5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658,865</u>	<u>2,598,039</u>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在建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1	2,644,185	6,855,403
存貨		43,809	57,694
預付款項		26,282	131,6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618,183	2,822,1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8,252,010	7,249,375
流動資產總值		<u>22,584,469</u>	<u>17,116,360</u>
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1,296,011	1,190,6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6,730,804	14,717,534
流動負債總值		<u>8,026,815</u>	<u>15,908,166</u>
流動資產淨值		<u>14,557,654</u>	<u>1,208,19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9,216,519</u>	<u>3,806,23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6,208	19,398
資產淨值		<u>19,200,311</u>	<u>3,786,835</u>
權益			
股本	15	1,048,880	48,880
股份溢價	15	12,366,974	3,700,767
保留溢利		8,024,104	2,276,835
合併儲備		(2,239,647)	(2,239,647)
權益總額		<u>19,200,311</u>	<u>3,786,835</u>

附註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工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五日根據公司條例第XI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且其登記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39號豐盛創建大廈19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電力工程服務。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Victrad Enterprise (Pte) Ltd(「Victrad」)，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2.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於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已採納所有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

呈列基準

籌備上市的過程中，本集團已進行重組(「重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的上市文件(「招股章程」)「歷史及發展」一節內闡釋。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成為目前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

進行重組乃為註冊成立本公司為中間控股公司，故此本集團為現有集團之延續。重組之前及之後，目前組成本集團的公司均由控股股東Victrad共同控制。因此，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有關報告期間開始時完成。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假設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報告期間一直存在而編製。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重組後的公平值或確認任何新資產或負債。

2.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報表。用作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呈報日期編製。類似交易及於類似情況下發生之事件乃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誠如上文所闡述，受共同控制附屬公司的收購已採用合併會計入賬。

合併會計法涉及列入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有關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處理。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現有賬面值合併。在進行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就收購方於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投資成本，確認任何金額。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結餘、收入及開支以及產生自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已全面對銷。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中應用下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生效日期(於生效日期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對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 — 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界定福利計劃 — 僱員供款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010年至2012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011年至2013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及容許提早採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以及附隨的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4.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年內建造合同之合同收益的適當部分、已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合約收益	22,628,298	18,628,674
銷售貨品	—	31,834
	<u>22,628,298</u>	<u>18,660,508</u>

主要客戶資料

兩名(二零一三年：三名)客戶分別佔本集團超過10%收益。此等客戶的收益分別為11,041,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2,516,000新加坡元)及9,423,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13,463,000新加坡元)。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a) 核數師酬金	135,480	111,000
廠房及設備折舊	41,217	40,800
撤銷廠房及設備虧損	4,759	—
提供服務成本	13,515,642	10,336,319
銷售貨品成本	—	40,610
最低經營租賃租金	293,468	143,352
僱員福利(附註b)	3,059,271	2,703,738
法律及專業開支	102,164	—
匯兌差額	135,938	—
上市費用	1,500,812	420,760
(b)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 董事袍金	37,917	—
— 薪金、工資及花紅	2,841,298	2,556,027
— 中央公積金供款	180,056	147,711
	<u>3,059,271</u>	<u>2,703,738</u>

6. 所得稅開支

於年內的所得稅開支主要部分如下：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即期 — 香港	—	—
即期 — 其他地方：		
— 年內支出	1,296,011	1,190,63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6,783)	(8,977)
遞延	(3,190)	19,398
	<u>1,276,038</u>	<u>1,201,053</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1,276,038</u>	<u>1,201,053</u>

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的關係

以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居籍所在國家的適用法定稅率就其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賬，以及於年內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	%	新加坡元 開曼群島	%	新加坡元 總計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8,901,289</u>		<u>(1,877,982)</u>		<u>7,023,307</u>	
按法定稅率計算稅項 調整：	1,513,219	17.0	—	—	1,513,219	21.5
不可扣減開支	13,402	0.1	—	—	13,402	0.1
部分稅務豁免及稅務寬減的影響	(73,192)	(0.8)	—	—	(73,192)	(1.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6,783)	(0.2)	—	—	(16,783)	(0.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157,418)	(1.8)	—	—	(157,418)	(2.2)
遞延稅項負債超額撥備	(3,190)	—	—	—	(3,190)	—
	<u>1,276,038</u>	14.3	<u>—</u>	<u>—</u>	<u>1,276,038</u>	18.20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開支	<u>1,276,038</u>	14.3	<u>—</u>	<u>—</u>	<u>1,276,038</u>	18.20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新加坡	%	新加坡元 開曼群島	%	新加坡元 總計	%
除稅前溢利／（虧損）	<u>8,163,383</u>		<u>(420,760)</u>		<u>7,742,623</u>	
按法定稅率計算稅項 調整：	1,387,775	17.0	—	—	1,387,775	17.9
不可扣減開支	11,897	0.1	—	—	11,897	0.1
部分稅務豁免及稅務寬減的影響	(69,307)	(0.8)	—	—	(69,307)	(0.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977)	(0.1)	—	—	(8,977)	(0.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業績	(119,154)	(1.5)	—	—	(119,154)	(1.5)
其他	(1,181)	—	—	—	(1,181)	—
	<u>1,201,053</u>	14.7	<u>—</u>	<u>—</u>	<u>1,201,053</u>	15.5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開支	<u>1,201,053</u>	14.7	<u>—</u>	<u>—</u>	<u>1,201,053</u>	15.5

6.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沒有計提香港利得稅(二零一三年：無)，因為於年內沒有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利潤。

本公司溢利毋須繳交其註冊成立所在國家開曼群島的任何稅項。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全部與按新加坡法定稅率17%計算稅項的附屬公司溢利相關。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稅為74,304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34,410新加坡元)，已分別計入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內之「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 股息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	---------------

於年內宣派及派付股息：

普通股股息：

— 中期豁免股息(二零一三年：每股5.40新加坡元)	—	8,154,000
	—	8,154,000

概無宣派本年度的股息。重組前，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Strike Singapore」)已向其股東宣派上財政年度的股息。

8. 每股盈利

權益股的加權平均數指年內已發行的股份，並已根據附註15所載上市前發行的新普通股及分拆股份而作出調整。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年內已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所得。

年內，本集團概無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一三年：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	---------------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5,747,269	6,541,570
-----------------------------	-----------	-----------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576,000,000	512,000,000*
------------------------------	-------------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元)

1.00	1.28
------	------

* 附註15所載的分拆股份及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被視為於二零一三年生效，目的為計算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9.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25,000	125,000
應佔收購後儲備	1,211,357	711,427
應佔資產淨值	<u>1,336,357</u>	<u>836,427</u>

本集團應收合營企業的款項於附註12中披露。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營業 地點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擁有權益	投票權	溢利分派	
YL Integrated Pte Ltd (「YL」)	新加坡	50	50	50	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股權包括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權益股。

YL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合營企業，並採用權益會的計法入賬。

下表闡述YL財務資料概要，已對賬至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合營企業的資產及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5,268	1,200,164
其他流動資產	2,647,816	2,744,920
流動資產	<u>3,183,084</u>	<u>3,945,084</u>
非流動資產	<u>713,586</u>	<u>689,652</u>
流動負債	<u>(831,625)</u>	<u>(2,567,254)</u>
非流動負債	<u>(392,331)</u>	<u>(394,628)</u>
資產淨值	<u>2,672,714</u>	<u>1,672,854</u>
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益之比例	50%	50%
投資的賬面值	<u>1,336,357</u>	<u>836,427</u>
收益	8,543,513	8,214,226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經扣除：	999,860	1,158,208
— 折舊	(63,776)	(39,558)
— 所得稅開支	(88,462)	(68,820)
已收股息	—	125,000*

* 合營企業去年已向其股東宣派及派付的期終豁免股息250,000新加坡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去年已收取股息125,000新加坡元。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200,000	200,000
應佔收購後儲備	649,705	223,646
應佔資產淨值	<u>849,705</u>	<u>423,646</u>

本集團應收/應付聯營公司金額於附註12及14中披露。

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營業 地點	擁有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投票權	溢利分派	
NEK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NEK」)	新加坡	50	50	50	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
SRM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RM」)	新加坡	50	50	50	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均包括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權益股。

NEK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聯營公司，從事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並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下表闡述NEK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以及對賬至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	2,458,453	825,513
非流動資產	510,946	460,182
流動負債	(1,911,671)	(706,923)
資產淨值	<u>1,057,728</u>	<u>578,772</u>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比例	50%	50%
投資的賬面值	<u>528,864</u>	<u>289,386</u>
收益	3,641,891	954,221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478,956</u>	<u>387,423</u>

SRM被視為本集團的重大聯營公司，從事電力工程及混合建造活動，並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

1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下表闡述SRM的財務資料概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以及對賬至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	1,078,758	336,729
非流動資產	795,978	150,291
流動負債	(41,093)	(11,274)
非流動負債	(1,191,961)	(207,226)
資產淨值	<u>641,682</u>	<u>268,520</u>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對賬：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比例	50%	50%
投資的賬面值	<u>320,841</u>	<u>134,260</u>
收益	6,455,217	5,097,700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373,162</u>	<u>4,417</u>

11. 客戶就合約在建工程的應收總額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目前已產生成本及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總額	78,742,630	91,081,376
減：進度付款	(76,098,445)	(84,225,973)
	<u>2,644,185</u>	<u>6,855,403</u>
呈列為：		
客戶就合約在建工程的應收總額	<u>2,644,185</u>	<u>6,855,403</u>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就合約在建工程收取客戶墊款。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非流動)：

應收保留款項 2,377,461 1,207,500

貿易應收款項：

第三方 655,856 1,172,184

應收一家合營企業款項 — 6,68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6,578

應收保留款項 894,977 1,605,535

1,550,833 2,790,977

其他應收款項：

員工墊款 7,500 1,500

按金 59,850 29,700

應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12

67,350 31,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流動) 1,618,183 2,822,189

應收保留款項是指實際完成本集團項目後將部分計費的保留款項，而餘額應在本集團項目最終完成後計費。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及遵照基於有關合約保留期的條款。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乃不計息，一般年期介乎30至90日。

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基於發票日期於各年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少於30天 640,307 1,161,350

30天至60天 11,235 —

61天以上 4,314 24,092

655,856 1,185,442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尚未減值。未被個別或集體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留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640,307	1,161,350
逾期少於30天	11,235	15,836
逾期超過61天	4,314	8,256
	<u>655,856</u>	<u>1,185,442</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一批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就該等結餘而言，由於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此作出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應收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和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應要求償還及已經／將以現金清償。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0,251,791	3,513,730
短期存款	8,000,219	3,735,645
	<u>18,252,010</u>	<u>7,249,375</u>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存款之存款期由一日至三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之實時現金要求而定，各自按短期存款利率獲取利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存款為3,735,645新加坡元，由董事代表本集團以信託方式持有。該等款額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轉入本集團銀行賬戶。

於六月三十日以外幣計值之銀行結餘如下：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港元	<u>7,377,356</u>	<u>—</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第三方	364,951	574,897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7,152
應付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6,590
	<u>364,951</u>	<u>608,639</u>

項目成本應計費用

	<u>5,923,320</u>	<u>13,794,399</u>
--	------------------	-------------------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雜項	5,243	4,233
應計負債	321,366	239,970
應繳商品及服務稅	115,924	70,293
	<u>442,533</u>	<u>314,496</u>

總計

	<u>6,730,804</u>	<u>14,717,534</u>
--	------------------	-------------------

應計負債主要指專業費用、貿易購貨及僱員福利的應計費用。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為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30至90日期限清償，而其他應付款項平均期限為30日。

於年末，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少於90日	364,951	607,676
超過90日但少於180日	—	963
	<u>364,951</u>	<u>608,639</u>

應付聯營公司及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該等款項為貿易相關、無抵押、不計息、應要求償還及已經／將以現金清償。

15.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法定：

5,000,000,000股(二零一三年：3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三年：1.00港元)

8,067,769 48,880

已發行及繳足：

640,000,000股(二零一三年：3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三年：1.00港元)

1,048,880 48,880

於年內，股本及股份溢價變動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賬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	—	—	—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時發行的新股份	(a)	1	1	—	1
於重組時發行股份	(b)	299,999	48,879	3,700,767	3,749,64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		300,000	48,880	3,700,767	3,749,647
股份分拆	(c)	29,700,000	—	—	—
因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股份	(e)	482,000,000	790,164	(790,164)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的股本	(f)	128,000,000	209,836	10,281,967	10,491,803
上市開支計入股份溢價		—	—	(825,596)	(825,596)
			<u>128,000,000</u>	<u>209,836</u>	<u>9,456,371</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u>640,000,000</u>	<u>1,048,880</u>	<u>12,366,974</u>	<u>13,415,854</u>

附註：

- (a) 本公司於註冊成立之日的法定股本為300,000港元，分為3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的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一股未繳款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最初認購人Sharon Pierson，該股份於同日轉讓予Victrad。
- (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根據本公司與Victrad訂立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取得由Victrad持有的Strike Singapore所有已發行股份，代價為23,013,833港元，並以下列方式繳付：(i)本公司配發及發行予Victrad的299,999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1.00港元股份，入賬列作繳足；及(ii)將Victrad持有本公司一股未繳款股份計入繳足股份。

15. 股本及股份溢價(續)

- (c)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法定及已發行股份分拆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股份拆細」)。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獲授權股本300,000港元分拆為3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股份。
- (d)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增設額外4,97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並列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地位的股份，由300,000港元(分為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e)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待股份溢價賬因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而進賬後，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款額總計4,820,000港元撥充資本，方法為撥出有關金額以全數按面值繳足482,000,000股股份，以供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下午四時正向其姓名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股份。
- (f) 就首次公開發售而言，每股0.01港元的128,000,000股新股及32,000,000股現有股份已按每股0.5港元的價格提呈發售。此等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始於聯交所進行買賣。

16.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	<u>3,749,647</u>	<u>3,749,647</u>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的重組，本公司已發行300,000股每股1.00港元的普通股，以上述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作代價及交換。重組完成後，附屬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面值	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直接持有：					
* Strike Electrical Engineering Pte Ltd (「Strike Singapore」)	新加坡	1,510,000 新加坡元	100	100	電力工程及 一般樓宇工程服務 新加坡

* 法定財務報表根據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由Ernst & Young LLP, Singapore審核。

17. 關連方交易

(I) 本集團與其關連方達成於年內按雙方同意的條款及條件進行的以下重大關連方交易：

	附註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以下各方收取的管理費用			
—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b)(i)	—	182,915
— 合營企業	(b)(iv)	—	79,184
— 聯營公司	(b)(iv)	—	222,347
以下各方收取的分包商費用			
—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b)(ii)	—	50,288
— 合營企業	(a)(i)	5,005,149	2,183,575
— 聯營公司	(a)(i)	6,376,616	3,801,835
由／向以下各方收取的項目成本			
—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b)(vii)	—	63,062
— 合營企業	(b)(vii)	—	(75,102)
— 聯營公司	(b)(vii)	—	(62,097)
代表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向客戶募集的進度付款	(b)(iii)	—	30,283
由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收取的營運開支	(a)(ii)	6,425	41,124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收取的零售開支	(a)(iii)	104,500	—
向以下各方收取的管理費用			
— 合營企業	(b)(v)	—	(3,663)
— 聯營公司	(b)(v)	—	(20,842)
向以下各方銷售材料			
— 合營企業	(b)(vi)	—	(19,262)
— 聯營公司	(b)(vi)	—	(12,572)

(a) 經常性

- (i) 於有關期間，Strike Singapore已分包部份電力工程項目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 (ii) 由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收取的營運開支主要指辦公場所的水電費及電話費，以及由Victrad代付的汽車保養費。
- (iii)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收取的租賃開支乃參考其他類似物業租值而定。

(b) 非經常性

- (i) 於年內，向本集團收取的管理費用主要指管理團隊及項目團隊的薪金，有關薪金於Victrad成為Strike Singapore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的重組過渡期間在Victrad記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管理團隊及項目團隊已全數轉移至Strike Singapore。
-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Strike Singapore已分包部份電力工程項目予Victrad，作為集團內部重組的一部分。由於本集團進行重組以籌備上市，該分包服務其後終止。
- (i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Victrad就若干轉移自Victrad的項目代表Strike Singapore向客戶募集付款。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項目已完成。

17. 關連方交易(續)

- (iv)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註冊成立後，Strike Singapore繼續聘用已辭任並成為該等公司股東的3名前僱員的服務。彼等的服務獲聘用於彼等於Strike Singapore任職時參與的項目。
- (v) 於a(i)分包予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部份項目中，Strike Singapore提供相關項目團隊服務予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該等項目團隊在該等項目分包前擁有參與項目的過往經驗。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須就該等項目團隊服務支付管理費用。
- (vi)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Strike Singapore向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出售部份原材料。該等交易在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有需要時進行。
- (vii) 分包項目期間，客戶就有關項目代表承擔或支付的成本相應向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收取。同樣地，就轉移自Victrad的項目而言，於Victrad成為Strike Singapore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的重組過渡期間，該等成本向Strike Singapore收取。

(II) 關連方的未償還結餘

本集團有關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結餘詳情於附註12(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14(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披露。

(III) 與關連人士的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Strike Singapore與直接與最終控股公司Victrad訂立兩年期協議。Victrad的年度租賃開支總額已載於附註17(1)(a)(iii)。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付予Victrad的租賃開支總額分別為114,000新加坡元及9,500新加坡元。

(IV)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董事袍金	37,917	—
薪金及花紅	762,375	587,175
中央供積金供款	63,221	44,759
	<u>863,513</u>	<u>631,934</u>
關連方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密切家庭成員的薪酬	<u>48,488</u>	<u>46,429</u>

18.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物業租約為期一至兩年。

於年末，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一年內應付金額	114,000	—
兩年至五年內應付金額	9,500	—
	<u>123,500</u>	<u>—</u>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新加坡元	二零一三年 新加坡元
擔保：		
有關外籍工人的新加坡政府保證金	(i) 495,000	550,000
與聯營公司承擔就聯營公司於項目聘用外籍員工而提供予客戶的 共同彌償	(ii) —	26,000
	<u>495,000</u>	<u>576,000</u>

(i) 新加坡政府要求，公司就聘用每名外籍工人時必須提交5,000新加坡元擔保金予工作證監督。於年內，本集團聘用若干外籍工人並已安排一間保險公司（「保險公司」）與新加坡政府提供保險保證。董事認為，概無本集團外籍工人於年內違反有關規例。因此，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法例進行任何撥備。於年內，保險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提供的保證金額為550,000新加坡元及495,000新加坡元。

(ii) 本集團須就客戶由聯營公司就項目僱用外籍員工而給予新加坡政府的承諾向客戶提供共同彌償。本集團已安排一家保險公司向客戶提供該彌償。該筆款項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解除。

20.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後，聯營公司NEK要求其股東按彼等現有之股權比例額外繳足股本共50,000新加坡元，並分拆為50,000股每股1.00新加坡元的股份。本集團的附屬公司Strike Singapore於NEK50%股權中擁有權益，以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現金認購25,000股股份，NEK其餘股東則認購餘下股份。認購額外繳足股本後，Strike Singapore持續維持於NEK50%的權益，且持續列作NEK的聯營公司。股本的增加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效。新股本的目的乃為聯營公司的業務經營提供資金。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後，合營企業YL要求其股東按彼等現有之股權比例額外繳足股本共250,000新加坡元，並分拆為250,000股每股1.00新加坡元的股份。本集團的附屬公司Strike Singapore於YL50%股權中擁有權益，以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現金認購125,000股股份，YL其餘股東則認購餘下股份。認購額外繳足股本後，Strike Singapore持續維持於YL50%的權益，且持續列作YL的合營企業。股本的增加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九日生效。新股本的目的乃為合營企業的業務經營提供資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進行的合約工程主要為承辦新加坡公營住宅項目的電力工程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新加坡的公營住宅獲政府大力支持，以解決因人口政策轉變而增加對公營住宅單位的需求。本集團亦因而全面受惠。本集團對未來十二個月的增長保持審慎樂觀。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完成建屋發展局工業項目。本集團共有11個持續進行的項目，有關項目均為公營住宅項目，其中四個公營住宅項目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新取得，此等項目約為28.3百萬新加坡元。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乃源自其於新加坡的業務，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00%。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承辦電力工程服務，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00%。本集團主要為公營住宅市場的新建築項目提供電力工程服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市場約佔我們總收益約95.7%（二零一三年：約88.8%）。所有收益、經營開支和資產及負債乃來自新加坡的業務營運。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按項目完成階段確定收益。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18.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9百萬新加坡元或20.9%至二零一四年同期約22.6百萬新加坡元。此增幅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比較，於二零一四年同期較多項目的完成工作佔重大比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8.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9.6%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1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原因為收益上升。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約44.4%減少約4.1%至二零一四年同期的40.3%，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比較，二零一三年同期較多項目於接近完成尾聲時錄得較高的節省成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收入約為51,477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45,513新加坡元)。其他經營收入包括已收取的銀行利息及新加坡政府獎金。

新加坡政府獎金：

二零一一年預算計劃的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特別就業補貼計劃」)

作為對僱主作出紓緩措施的一部份，新加坡政府於二零一一年預算計劃中引入一項特別就業補貼計劃，以對55歲以上年紀較大的員工作出支助。此項特別就業補貼計劃與其他措施發揮相輔相成效益，鼓勵僱主聘用年紀較大的低薪新加坡員工。特別就業補貼計劃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三年間運行，並已延至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三年預算計劃的工資補貼計劃(「工資補貼計劃」)

新加坡政府引入工資補貼計劃以扶助於緊張勞工市場中面對工資成本上漲的企業。工資補貼計劃的獎金將讓企業可騰出資源，投放於生產力投資及與僱員共享生產效益之提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間，總月薪為4,000新加坡元及以下的新加坡員工加薪部分的40%將由政府資助。

二零一四年預算計劃的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獎勵

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獎勵乃向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估稅年(「估稅年」)，投資於生產力及創新優惠計劃下合資格活動的企業提供等額的現金獎勵，三個合併估稅年的整體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約為3.1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約1.4百萬新加坡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或121.4%，主要由於上市開支增加約1.1百萬新加坡元，以及專業費用、辦公室租金、差旅開支及僱員福利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費用，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金額為2,568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620新加坡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銀行費用上升，原因為於香港開立新銀行賬戶，以及香港專業人士就上市收取的專業費用所產生之銀行匯款收費。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故亦無產生貸款利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1.3百萬新加坡元，實際稅率約18.2% (二零一三年：約1.2百萬新加坡元，實際稅率約15.5%)。儘管稅前純利減少，所得稅開支及實際稅率卻有所提升，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比較，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同期錄得不獲扣稅的上市開支及行政開支增加。

稅後純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稅後純利約5.7百萬新加坡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純利約6.5百萬新加坡元下跌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12.3%，主要由於行政開支下錄得的上市開支增加。

展望

根據招股章程中Frost & Sullivan(s) Pte, Ltd.的市場研究報告顯示，新加坡的人口預期將從二零一零年5.1百萬人增至二零一五年6.3百萬人。人口增長預期將導致公營及私人房屋的需求增加。新加坡被視為亞洲值得移民的目的地，越來越多移民移居新加坡，因而刺激該國的房屋需求。董事相信，本集團來年將繼續業務昌盛，而本集團將積極尋求取得更多新加坡房屋項目的機會。為應對未來發展，本集團亦計劃招聘更多員工，包括項目工地的員工及後勤人員，以應付業務增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流動資產淨額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2百萬新加坡元增至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14.6百萬新加坡元。流動資產淨額的淨增加主要由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上升。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導致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產生較大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財務狀況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視乎是否有足夠營運資金及有效項目成本管理。我們業務的資金主要源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其中約40%為港元及60%為新加坡元)約為18.3百萬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約7.2百萬新加坡元，100%為新加坡元)。約11.1百萬新加坡元的淨增加乃來自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9.7百萬新加坡元，而餘下約1.4百萬新加坡元則由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上升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故此並無錄得借貸比率(二零一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重大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營運資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約為64天(二零一三年：66天)。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365天計算。項目團隊會定期監控從客戶收回的款項。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向客戶收回款項的情況稍微改善。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51天(二零一三年：101天)。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年初及年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購貨，再乘以365天計算。鑑於收取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後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有所改善，故本集團已自行縮短付款期，務求與供應商建立良好及迅速的付款關係，從而整體受惠於持續及未來的採購價格。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一三年：無)。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廠房及機器約11,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三年：22,309新加坡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一三年：無)。

或然負債

除附註19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新加坡，大部分來自營運的收益及交易以新加坡元結算，而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亦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而本集團將有充足的外匯以應付其外匯需求。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在營運或流動資金方面遭遇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亦無採納任何貨幣對沖政策或其他對沖工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27名僱員(二零一三年：129名)。本集團定期審閱僱員的薪酬待遇，並可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僱員派發酌情花紅。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足夠在職培訓，讓僱員備有實用知識及技術。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來自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上市之包銷費用及開支後)合共將約為7.9百萬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約6.5百萬新加坡元的餘額仍未動用。年內，所得款項已用作擬定用途。

擬定用途	招股章程		已動用金額 (約百萬 新加坡元)	結餘金額 (約百萬 新加坡元)
	所示之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約百萬 新加坡元)	實際所得款項 淨額 (約百萬 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採購物料	4.2	4.2	0.6	3.6
增聘員工	1.3	1.3	0.2	1.1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注資	0.8	0.8	—	0.8
擴大市場份額	0.8	0.8	—	0.8
營運資金	0.8	0.8	0.6	0.2
	<u>7.9</u>	<u>7.9</u>	<u>1.4</u>	<u>6.5</u>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三年：8,154,000新加坡元)。詳情已於附註7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規定。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第A5.6條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本公司已根據其提名委員會的修訂書面職權範圍更新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的相關資料。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由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彼等全部確認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上市規則(尤其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黃秀娟女士(主席)、黃朝瑞先生及陳建元先生，彼等已審閱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集團採納之核數、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各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訂立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合約中擁有實益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概無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舉行。本公司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適時向本公司的股東寄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二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下午四時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

刊發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bostrik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適時送交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代表董事會
工蓋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岑有孝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岑有孝先生及岑有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朝瑞先生、黃秀娟女士及陳建元先生。